

正本

臺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 函

會 址：730-44

臺南市新營區南紙街117巷64號

電 話：(06)6565183

傳 真：(06)6562508

信 箱：tnsrea@gmail.com

聯絡人：沈芯妤

網 址：www.台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.tw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1月08日

發文字號：南瀛地公(8)字第10502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轉知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函示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市地籍字第1041268409號及1041299090號函示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訂於105年01月01日起開辦「線上申請人工登記簿謄本便民服務」，請各會員多加利用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辦理跨所登記案件項目如下：
 - (一)更名登記。(二)住址變更登記。(三)建物門牌變更登記。(四)書狀換給登記。(五)更正登記(限於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地址門牌等錯誤，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及統一編號為流水編號，並檢附載有原登記住址之身分證文件者)。(六)抵押權設定登記、移轉登記、內容變更登記及其塗銷登記。(七)預告登記及其塗銷登記。(八)拍賣登記。(九)贈與(含夫妻贈與)登記。(十)交換登記。(十一)買賣登記。(十二)信託相關登記。(十三)繼承相關登記。(十四)遺贈登記(含遺囑執行人登記、遺產管理人登記與遺產清理人登記)。(十五)其他經本局核定實施者。前項登記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不予受理：1.屬祭祀公業條例或地籍清理條例公告清理之標的。2.屬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規定者。3.與非屬跨所登記項目連件辦理者。4.其他經受理所審認移請轄區所辦理更為適當者。

理事長黃俊榮

正本：全體會員